

证券代码：688502

证券简称：茂莱光学

公告编号：2025-065

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送达，并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海燕女士主持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和审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因此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2025 年半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、管理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8月30日